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所有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家或受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人，以便轉交買家或受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U'ER LANCANG ANCIENT TEA CO., LTD.

普 洱 瀾 滄 古 茶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1)

(1)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2)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舉行臨時股東會，召開股東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9至10頁。隨函亦附奉臨時股東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cgc.cn)。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臨時股東會，務請按照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所列印之指示填妥及簽署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所述之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附錄一 — 建議董事的履歷詳情	7
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9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通函及作為地區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通函有關「中國」之提述不適用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本公司」	指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911）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屬未上市股份，現時未有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臨時股東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舉行的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以審議及（如適用）批准載於本通函第9至10頁的臨時股東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凡文意所需之處，本公司及其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於境外上市的外資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釋 義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四日，即本通函日期前為確定本通函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PU'ER LANCANG ANCIENT TEA CO., LTD.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1)

執行董事：

杜春嶧女士(主席)
周信忠先生(總經理)
石一景女士
付剛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雲南省
普洱市
瀾滄拉祜族自治縣
勐朗鎮縣城
西郊溫泉社區
平掌路

非執行董事：

劉佳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琳女士
湯章亮先生
楊克泉博士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雲南省
普洱市
瀾滄拉祜族自治縣
勐朗鎮縣城
西郊溫泉社區
平掌路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28室

敬啟者：

(1)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2)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I.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臨時股東會通告及合理所需的資料，以使閣下可於臨時股東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於臨時股東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酌情批准以下事項：

- (1)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II. 決議案詳情

普通決議案

(1)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委任許樹良先生（「許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建議委任董事」），任期自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建議委任董事乃根據本公司董事提名程序，由提名委員會根據本公司需求提出，並經提名委員會審議董事候選人相關資歷後提交董事會審議，並由董事會提交股東會做最後批准。許先生已確認(1)其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1)至(8)項所述各項獨立性標準；(2)其過往或目前並無於本集團之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集團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關連；及(3)於獲提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時概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董事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標準評估及審閱許先生的獨立性確認，並信納彼等為獨立人士。在考慮許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時，董事會已考慮其背景及資歷（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經驗、獨立性），特別是許先生具備豐富的財務管理及工商管理經驗，其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和實踐使其能夠提供有價值的相關見解，並配合企業戰略及為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做出貢獻。有關許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一。

於建議委任董事經股東批准後，本公司將與許先生訂立服務合約。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許先生的薪酬將由董事會根據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所獲的授權以及本公司董事薪酬方案釐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津貼為人民幣9.6萬元／年（含稅）。

III. 臨時股東會

臨時股東會將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舉行。召開臨時股東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9至10頁，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cgc.cn)。

IV.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確定有權出席上述會議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六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五）。

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V. 代表委任安排

隨函附奉臨時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臨時股東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盡早但無論如何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即不遲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即不遲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於中國的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就內資股股東而言）。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VI. 以投票方式表決

除臨時股東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臨時股東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第13.39(5)條規定的方式刊發投票表決結果的公告。因此，臨時股東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授出的權力要求於臨時股東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就提呈的決議案表決。

除通函所披露者(如有)外，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無股東須在臨時股東會上放棄投票。

VII.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提呈的決議案。

VIII.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所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杜春嶧女士

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建議聘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許樹良先生，51歲，擬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許先生現擔任中南財經政法大學金融專業合作碩士研究生指導教師。許先生自二零二六年五月起擔任索眼光子（武漢）儀器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財務負責人；自二零二六年四月起擔任武漢元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財務負責人。於二零二零年八月至二零二三年九月，許先生擔任武漢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301205）財務總監，並於二零二零年九月至二零二三年九月擔任董事會秘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至二零二零年五月，擔任武漢精測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300567）財務負責人；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擔任深圳海億達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財務總監兼董事會秘書；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擔任浙江紅黃藍服飾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辦主任兼財務負責人；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十月，擔任重慶東源產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現用名：金科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0656）投資部副經理及職工代表監事；自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先後任職於四川長虹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839）、北京光動力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湖北凱比特投資有限公司、湖北荊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及重慶中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許先生本科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許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許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或於過去三年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或任何有關建議委任董事的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作出披露。

PU'ER LANCANG ANCIENT TEA CO., LTD.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1)

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舉行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審議及酌情批准以下決議案。除另有說明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五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委任許樹良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杜春嶧女士

中國，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二零二六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臨時股東會上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除主席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外）。投票結果將於臨時股東會結束後，於本公司網站www.lcgc.cn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
2. 本公司全體股東（「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凡有權出席按上述通告召開的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理人代其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代理人毋須為股東。
3. 務請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簽署，並盡早交回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須於臨時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就H股股東而言）；或不遲於臨時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交本公司於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的境內營業地點，方為有效（就內資股股東而言）。
4.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確定有權出席上述會議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六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五）。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股份持有人必須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已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進行登記。
5. 倘屬聯名股東，則投票時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託代理人），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股的排名次序而定。
6. 臨時股東會的舉行預計需要不超過半天的時間。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之差旅及住宿費用須自理。
7. 股東或其代理人於出席臨時股東會時須提供身份證明。
8.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9. 本公司的聯絡方式載列如下：

聯繫人：石一景女士

聯繫電話：+86-0871-7222621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i)執行董事杜春嶧女士、周信忠先生、石一景女士及付剛先生；(ii)非執行董事劉佳杰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琳女士、湯章亮先生及楊克泉博士組成。